**项目编号：SCIT-ZC-SX2022060002**

**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2022年鄠邑区松褐天牛飞机喷药防治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中国·陕西**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6月**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5

第四章 技术服务要求、商务条件说明 17

第五章 磋商程序 23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参考文本） 29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32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的委托，拟对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2022年鄠邑区松褐天牛飞机喷药防治服务项目进行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或货物的供应商参加此次磋商。

1. 采购项目名称：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2022年鄠邑区松褐天牛飞机喷药防治服务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SCIT-ZC-SX2022060002

三、采购人名称：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

地 址：西安市鄠邑区丰京路42号

联系人：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经办

联系电话：029-84836625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5号旺座现代城G座2301室

五、采购预算、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共1个包 ，拟选择松褐天牛飞机喷药防治服务单位一名。（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项目用途：松褐天牛防治；

预算金额：437000元。

六、供应商资质要求：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含有相关经营范围，运行种类必须包括“病虫害防治服务”或“航空喷洒”；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磋商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4.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5. 供应商具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质证书丙级（含）或以上资质证书；
6.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七、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磋商文件领取时间、地点：

1. 领取时间：2022年06月20日至2022年06月27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30（北京时间）；
2. 领取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5号旺座现代城G座2301室；
3. 领取联系人：刘女士，电话：029-88854272转8001；
4. 磋商文件免费赠送，谢绝邮寄，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供应商领取磋商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请自带U盘拷取磋商文件电子文档。

九、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07月04日09:30（北京时间）；
2. 磋商时间：2022年07月04日日09:30（北京时间）；
3. 磋商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5号旺座现代城G座2301室。

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采购项目联系人：连女士

联系方式（电话/传真）：029-88854273-8009

十一、公告期自发布起三个工作日。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6月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项目名称 | 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2022年鄠邑区松褐天牛飞机喷药防治服务项目 |
| 2 | 采购项目编号 | SCIT-ZC-SX2022060002 |
| 3 | 供应商报价 |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437000元；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 4 |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 90天 |
| 5 | 现场踏勘 | 本项目采购人不统一组织供应商现场踏勘，供应商认为有需要可自行踏勘。供应商踏勘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 6 | 磋商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保证金。 |
| 7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适用 |
| 8 | 代理服务费 | 代理服务费：以成交金额作为计算基数,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规定,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或现金方式收款单位：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分公司开 户 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银行账号：600582071 |
| 9 | 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不适用) | 一、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按照第五章《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
| 10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 1、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5.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注：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故本项目不再针对小微企业进行报价扣除。** |
| 11 |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有需要的服务单位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陕西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合作银行名单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采购动态-重要通知http://www.ccgp-shaanxi.gov.cn/） |
| 12 | 弃标说明 | 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 431号）规定：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招标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釆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注：领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如不参与投标，请在规定时间前将书面告知函回执至邮箱：496862782@qq.com |

**二．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磋商邀请书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定义

2.1“采购人”系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

2.2“供应商”（承租人）系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并提交报价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磋商采购代理机构是：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3、本项目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3.1 具备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3.2 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3 按照规定获取了磋商文件，属于实质性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关系供应商限制。

4.1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4.2利害关系授权代表处理。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授权代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4.3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4.4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是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4.5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采购代理机构的母公司或子公司，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4.6回避。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磋商小组成员。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5、磋商采购费用

无论磋商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6、磋商文件

6.1磋商文件是采购人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磋商采购的程序和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合同草案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6.2 磋商文件的组成

（1）磋商邀请通知

（2）磋商须知

（3）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4）合同草案条款（参考文本）

（5）磋商程序

（6）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7）响应文件格式

（8）磋商过程中形成的书面变更通知

6.3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6.4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5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任何异议的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个工作日向磋商小组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异议的视为完全认同本磋商文件的要求。

7、响应文件

7.1.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7.1.2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7.1.3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7.1.4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响应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7.2 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文件一：资格性响应文件

符合磋商文件第三章规定的资格证明材料。

文件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包括响应函、技术/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服务计划及承诺、报价组成因素（参与响应的货物或服务清单）等文件。

8、报价

8.1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8.2供应商报价应为完成本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货物/服务/工程所应包括内容的所有价格。

8.3供应商报价不允许有备选方案，且报价不允许有选择性，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8.4供应商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有权在评标现场要求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出具相关证明材料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磋商小组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相关规定，对供应商出具相关证明材料不予认同，将其视为无效报价，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8.5本次磋商采用现场报价方式，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在与磋商小组进行磋商后，按要求进行报价。（初始报价表放在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中，初始报价不属于现场报价范畴，仅供磋商小组成员磋商参考使用。如磋商过程中，技术指标未发生实质性变化，现场报价不能高于初始报价，且各供应商的每轮报价不得高于上轮报价，本次报价高于上次报价的，视为无效报价，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9、响应文件的递交

9.1响应文件分响应文件分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和电子文档三部分。资格性响应文件用于磋商小组资格审查，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用于磋商小组与供应商磋商。

9.2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为一式3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2份和相应的电子文档1份**。响应文件正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中文书写或打印，正本和副本需装订(胶装)成册并编码，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标明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副本”字样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电子文档采用U盘制作，电子文档包含PDF和word两种格式，并包含正本所有内容。

**响应文件分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和电子文档三部分，应分别装订密封。**

9.3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

9.4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0、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0.1供应商应提交一笔不少于本磋商文件规定的人民币金额的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10.4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0.2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将自行承担其响应文件有可能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

10.3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非现金形式）。

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非现金形式）。退还时请返还采购合同（原件）1份及经采购方盖章确认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如要求）后，到本采购代理机构财务部办理。

10.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0.4.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10.4.2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10.4.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10.4.4 成交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10.4.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0.4.6 成交供应商未交纳成交服务费的。

11、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可以长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12、确定成交候选人

12.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12.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4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照排序从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2.3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采购合同的；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款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本款第（三）项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

13、成交通知书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4、签订合同

14.1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以及磋商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14.2磋商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磋商中的最终报价、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1. 询问、质疑

质疑时间：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接收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招标部 项目负责人：连女士

联系电话：88854271转8009

通讯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5号旺座现代城G座2301室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合格条件** |
| 1 |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第七章附件1-3提供原件（放入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中）；
2. 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注：①可提供2020或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②也可提供2020或2021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③也可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主管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1日至今已缴存的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注：以上2--4项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中）； |
| 2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含有相关经营范围，运行种类必须包括“病虫害防治服务”或“航空喷洒” | 提供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中）； |
| 3 | 供应商具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质证书丙级（含）或以上资质证书 | 提供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中）； |
| 4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提供原件（放入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不需提供）； |
| 5 | 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 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中）； |
| 6 | 磋商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文件格式提供“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承诺函” （放入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中）；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磋商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
| 7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按文件附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放入资格投标文件正本中） |
| **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2.请供应商认真核对采购文件中是否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自行承担无法通过资格审核的风险。3.本项目所称“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的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 “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有关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1. 技术服务要求、商务条件说明

**备注：以下内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不能有不明确响应及负偏离，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视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一、项目概述

松褐天牛是危害松树的主要蛀干害虫，在松林分布区常有发生，其成虫啃食嫩枝皮，造成寄主衰弱；幼虫钻蛀树干，致松树枯死。为有效防控松褐天牛，保护秦岭松林资源和生态成果，计划在鄠邑区与宁陕接壤地段范围进行飞机喷药防治松褐天牛，设置松材线虫病防控隔离带，降低松材线虫传播的风险。预算资金437000元。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所属行业 |
| 1 | 松褐天牛飞机喷药防治服务 | 农、林、牧、渔业 |

**二、商务要求**

**（一）飞防作业期：2022年6月底至7月初，松褐天牛羽化高峰期之前飞防，飞防时间为早晨7：00点至上午10:30点实施飞机喷药防治，如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飞防喷药进度，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顺延。**

**（二）**防治区域**：西安市鄠邑区与安康市宁陕县接壤地段范围，东西长度不小于23公里，南北宽度不小于500米，西至周鄠交界、东至高冠脑，南与宁陕县接壤处林分边缘为基准，向外至少延伸不少于50m，包括景区管理局八里坪村、西河村、宁西林业局地域、国有涝峪林场和国有太平林场等地域，面积不小于1.5万亩次。**

（三）验收和结算

1.验收：采购人根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约定标准、技术和服务逐项验收。施工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进行现场验收，随机抽查**作业区悬挂水敏纸片、干净玻片或镁化玻片不少**于5%。**检查是带有雾滴存在。**

检查验收：经检查若存在下列问题将进行处罚：

（1）作业不规范或不按照标准施工作业的，处罚1000元/次。

（2）存在无故未按时技术规程要求或现场不登记或乱登记、登记不清楚或不完全等问题，处罚1000元/次。

（3）存在未防、**漏防、防治效果未达到设计要求的地块，立即进行人工地面补防，如因未防、漏防、飞防未达到要求的或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结算：项目作业完成后，达到验收标准，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付款前，供应商应按约定提供合规增值税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因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四）成果交付

1.原始材料

①飞防外业原始记录表格、作业方案、检测玻片等；

②飞防外业影像资料等；

③项目部管理人员、技术员、操作员的安全责任书、保险等汇总统计表等（加盖公章）

2.图面材料：飞防外业详图等；

3.档案资料接管

合同任务完成结束后，按照国家档案管理的规章制度，由区森防站配备专人负责档案资料的接收、整理、保管和提供利用。档案保存形式以纸质档案和电子档案为主，纸质档案包括上述飞防过程性档案内容的纸质版，字迹清楚；电子档案要求所有的过程性资料应有上述全部档案内容的电子文档（与纸质版一致）。

**三、技术、服务要求**

**参照松褐天牛防治技术规范（LY /T 1866—2009）要求进行实施。**

 **1.飞防机型选择：根据飞防作业区地形地势、林木分布、林分条件和防治作业效果要求等选择适宜的机型。供应商在签订合同之前须向采购人提供适航证、国籍登记证、电台执照、民航经营许可证。**

**常见飞防机型作业参数（低容量喷雾）**

|  |  |
| --- | --- |
| **常见机型** | **作业参数** |
| **作业时速（Km/h）** | **航高（m）** | **喷幅（m）** | **每架次载药量（kg）** | **每架次作业时间（min）** | **每架次作业面积（hm2）** |
| **H125** | **150~170** | **5~15** | **50~65** | **550~650** | **8~13** | **1800~2200** |
| **BELL407** | **150~170** | **5~15** | **50~65** | **700~900** | **10~15** | **2000~3000** |
| AS350B3e | 100~180 | **5~15** | **40~50** | **600~800** | **10~15** | **1200~1500** |
| Bell407Gxp | 100~180 | **5~15** | **40~50** | **700~900** | **10~15** | **1500~1800** |
| bell206-L4 | 100~180 | **5~15** | **40~50** | **500~600** | **10~15** | **1000~1200** |
| **阿古斯塔A109** | **90~100** | **5~15** | **30~50** | **370~400** | **70~80** | **49~53** |
| **麦道500E** | **90~100** | **5~15** | **30~50** | **400~500** | **80~90** | **53~66** |

**2.起降场:可就近选择适合机型的临时起降场。旋翼机临时起降应选择地势平坦（表面坡度不超过1%），面积大于等于625m2（长、宽≧25m），四周宽度大于50m的安全区，附近无高大障碍物。**

**3.农药选择：选择三证齐全（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批准证、企业标准），符合国家《农药安全使用标准》、《农药合理使用准则》和农药安全使用规范总则的农药产品。沉降剂选择尿素或者盐作为沉降剂。农药品种主要使用3%噻虫啉微胶囊悬浮剂。**

**4.飞行设计：航带以作业区长边方向为航带方向，尽可能减少调头，航带间隔应适宜，保证有效喷幅无缝连接或少量重叠。飞行作业方式采用自由式飞行，根据农药特性、作业区域地形地势，喷洒设备、调整和确定作业技术参数，每条喷幅的两侧要有一定的重叠。实施单位在防治开始前编制作业计划，内容包括作业区基本情况（作业区位置GPS坐标、行政隶属、地形、林相、气候、交通状况等）和作业方案（作业区面积、作业时间、防治面积、用药种类、作业方式、有效喷幅、航高、航带、选用机型及数量等）。同时向飞防区域内以及邻近居民或单位做好宣传，张贴飞防通告，确保飞防期间飞防作业区域范围内无无关人员，加强保护措施。严格要求操作人员规范熟练操作流程。**

**5.作业准备：飞防区由采购人统一组织协调相关镇街、村组等；农药由供应商自行准备，由技术人员根据农药性质、飞机性能、每架次用药量、每架次作业面积、气温、风速等情况，添加适量沉降剂，配制药液前要做好混配试验并做好相关记录。**

**6.技术培训：飞防前对所有参与飞防的人员进行技术培训，讲明飞防全过程的技术要点、注意事项、所负职责、遵守的制度和纪律，安全责任等。**

**7.公示公告:飞行作业前，做好宣传和防毒工作，可通过广播、电视、报纸等公共媒体和通知通告，向社会公告作业时间、作业区域、安全注意事项。特殊养殖或种植区，以明白纸的形式送达当事人，并签订合理避让、避害协议。因天气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作业期发生较大变化时，及时通告更正。**

**8.气象条件：适宜条件一般为风速低于4m/s,晴天、无雨雾，飞防作业后无短时间大雨且24小时降水量小于24.9mm；温度10℃~35℃，相对温度30%~90%；能见度大于2Km，同时要了解飞防作业区局部小气候和气流情况，记录飞防期间（3天内）气象条件。**

**9.飞行作业:正式作业前，先进行视察飞行，了解作业区位置、面积、方向、障碍物等情况；用清水进行试航试喷，调整喷洒设备，进行空中视察，熟悉作业区域地形地势，按照作业设计要求装载药液，采用定位系统定位与导航，按照规定和作业设计要求进行作业，记录每架次药物装载量、作业时间和作业面积等，并绘制飞行作业图。**

**10.飞机作业距树木15~20m飞行，飞行速度控制在100~130Km/h,飞防雾滴控制在雾滴直径100~150㎛，雾滴数量每cm2不少于5~10滴，喷洒剂量80~100g（原液）/亩，药剂浓度1：4。将配制好的药液进行超低容量喷雾，漏喷率控制在1%以内，防治效果达到90%以上。**

**11.防治效果评价：飞机喷洒质量检测采用作业区悬挂水敏纸片、干净玻片或镁化玻片，分别在航线经过的林下和林中空地设3点，每一处理分别设置10片~20片，玻片之间间隔不小于5m，于飞防后1h左右收取玻片或纸片，分别编号登记，带回室内，在显微镜下观测每个片上每平方厘米雾滴数及雾滴直径100~150㎛。飞机漏喷监测采用查看飞行航迹记录（供应商提供），并根据飞行轨迹与飞防作业区的吻合度，以及现场的监测情况，直观确定飞防任务是否出现漏喷情况；或在飞防作业区的中间或林缘等设置载玻片或水敏试纸(设置数量不少于15个)，检查是否有雾滴存在；两者结合监测飞机的漏喷现象。漏喷率不得大于1%，否则，需要进行补喷。**

**12.人工补防：根据作业设计和防治效果检查，对飞行作业的应防区、漏防区和防治效果未达到设计要求的地块，及时进行人工地面补防。**

**五、有关要求**

1. 成交后，立即派驻一名项目经理（不接受兼职），一名技术总监（不接受兼职）对施工作业过程中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工程人员管理进行总协调，确保技术措施的落实，应标单位项目人员须持有效的资质证书（不得借用），按时参加委托方组织的相关会议和活动，服从委托方的工作制度和工作规范。
2. 成交后立即向委托方提供项目作业计划、飞防方案和安全责任协议等，其内容包括管理机构的设置、各主要岗位的技术和管理员名单、资质、联系方式及各工种技术工人的安排、项目实施进度安排、技术措施等状况。
3.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松褐天牛防治技术规范》要求组织施工，施工前按工程要求筹备各项防治器械、材料、工具等，按技术规定进行施工作业。
4. 协助委托方及时组织召开检查验收、防治效果评价和防治竣工验收工作会议。
5.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施工作业过程性资料和防效报告，按相关要求执行。

**六、安全注意事项**

1. 飞防期间，作业飞机飞行高度属安全范围，不会对地面上的人、物等造成威胁，请广大群众不要惊慌，飞防期间所有安全责任由供应商全权承担（包括人员、车辆、农药和飞机等）。
2. 防治用药为噻虫啉，对松褐天牛具有很高的杀虫活性，其毒性极低，对人畜无害，药剂没有臭味或刺激性，但对桑蚕、蜜蜂、蚂蚱等有一定影响。请从事桑蚕、蜜蜂、蚂蚱、虾蟹等养殖的业户在飞防期间采取避让和保护措施。不要在沿线放蜂和放置食品、对室外人、畜饮用水缸等进行保护，确保安全
3. 飞防作业时间为早上7：00至上午10：30时，在飞防作业期间，禁止在飞防区域开展户外活动，禁止放养牲畜，尽量避免与药剂直接接触，防止发生药物过敏现象。
4. 飞防期间，在作业区及周边地区严禁燃放烟花爆竹，严禁向空中释放气球、风筝、航模等低空飞行器和漂浮物，严禁向飞机放飞鸽子、投掷弹药、石块、棍棒、绳索等危险物品，严禁架设高压电线杆、塔等２０米以上的高大建筑物，确保飞机飞行安全。对人为干扰，设置障碍等影响飞机正常飞防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责任人的责任，触犯刑律的，由司法机关处理。
5. 飞防期间，如遇特殊情况，请及时与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29—84848266

第五章 磋商程序

1、磋商小组及专家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磋商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和评审工作。

2、磋商组织

2.1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2.2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的要求，磋商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3、磋商程序

3.1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磋商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确定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数量采用合格数量制，即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资格审查后，凡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均进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磋商小组资格审查结束后，出具资格审查报告，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3.2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磋商小组出具的资格审查报告后，当场向所有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宣布通过及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名单。

3.3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本章2.2的情况除外)。

3.4磋商小组成员按磋商文件规定集中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的顺序以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

3.5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将变更的内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变动通知为本次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5.1单项服务/货物报价应符合市场同类服务/货物的价格.若单项价格明显高于市场价格，磋商小组有权利在磋商环节要求其作出合理解释，磋商小组有权利要求其调整报价额度，并在最终报价环节规范报价，未规范报价的，有权取消其磋商资格。

3.6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磋商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供应商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3.7.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审查中发现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

（2）响应文件组成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影响磋商小组评判的；

（3）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知识产权、响应有效期等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影响磋商小组评判的；

(4）磋商小组经过磋商后，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标准明显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或者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5）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无效响应情形的。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等进行审查过程中，有下列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评定为不影响整个响应文件有效性和采购活动公平竞争，并通过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审查：

（1）响应文件除采购文件明确要求加盖单位（法人）公章的以外，其他地方以相关专用章加盖的；

（2）以骑缝章的形式代替响应文件内容逐页盖章的（但是骑缝章模糊不清，印章名称无法辨认的除外）。

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报告，确定继续磋商的供应商名单。没有通过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在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3.8.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发生实质性变动时，磋商小组经过两轮及以上磋商后，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磋商项目要求的，或者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磋商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淘汰，不允许其参加最终报价。

磋商小组淘汰供应商的，应当通知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3.9磋商达到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最终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或者高于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时，即视同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3.10供应商进行最终报价，应当在磋商室外填写报价单，密封递交，由采购人方监督代表监督下收齐并集中递交磋商小组。供应商报价单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

3.11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应当处于保密阶段的且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信息。

3.12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13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3.13.1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加权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总分。

3.13.2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3.13 .3综合评分办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　值 | 评分标准 |
| 1 | 报价10% | 10 | 以本次最低有效报价为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
| 2 | 技术服务30% | 30 | 1. 作业计划**（10分）：**

根据本项目的实施内容，针对重点部位、重点区域、一般区域制定合理、完善、操作性强的作业计划，包含但不限于：**飞防机型选择、起降场选择、飞行设计、等方面**。作业计划完备、合理、切实可行的计10-6分；作业计划完备、合理、基本可行的计5-3分；作业计划粗略、简单计2-1分；未提供不得分。1. 作业准备方案**（5分）：**

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合理、完善、操作性强的作业准备方案。方案完备、合理、切实可行的计5-4分；方案完备、合理、切实可行的计3-2分；方案粗略、简单计1分；未提供不得分。1. 技术培训方案**（5分）：**

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合理、完善、操作性强的技术培训方案。方案完备、合理、切实可行的计5-4分；方案完备、合理、切实可行的计3-2分；方案粗略、简单计1分；未提供不得分。**4、器械配备（5分）：**针对本施工特点，提供防治器械、材料、工具等配置方案。方案完备、合理、切实可行的计5-4分；方案完备、合理、切实可行的计3-2分；方案粗略、简单计1分；未提供不得分。**5、农药选择（5分）：**药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证明资料完整、正规，质量能够得到保证、提供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提供药品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资料完整、合理、详细的计5-4分；提供资料基本完整的计3-2分；提供资料粗略、简单计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3 | 人员配备20% | 20 | 1、拟派本项目技术人员具有林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3分,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及以下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注：人员证书复印件（盖公章）；2、人员配备方案**（10分）：**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人员配备方案。人员配备设置合理，管理及专业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职责清晰计10-6分；人员配备设置较合理，管理及专业人员配备齐全、分工及岗位职责较清晰计5-3分；人员配备设置基本合理，管理及专业人员分工及岗位职责不清晰计2-1分；未提供不得分。3、拟派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人员整体素质、能力、项目经验是否适应本作业技术要求等方面进行综合评比。**（7分）**项目组成人员整体素质、能力、项目经验丰富，有利于项目实施计7-5分项目组成人员整体素质一般，项目经验不太丰富，计4-3分；项目组成人员基本无相关培训、无项目经验计2-1分；未提供不得分。说明：提供林业有害生物预防行业专业技术人员相关证明材料，林业有害生物预防行业相关培训合格证书， 从事类似项目经验的证明材料。 |
| 4 | 供应商能力8% | 8 | 供应商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下列证书：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4.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每提供1个得2分，最高得8分。 注：响应文件中同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及网站证书信息查询截图。 |
| 5 | 安全保障及应急措施10% | 10 |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详细制定飞防期间的安全保证措施及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10分）**措施科学合理、可行、全面计10-6分；措施基本合理可行计5-3分；措施欠缺、不利于实施计2-1分；未提供不计分。  |
| 6 | 后期服务10% | 10 | 项目后期交付过程中，具有相关的承诺及措施（包含对防治效果的检验、以及出现特殊情况的后期补防等）**（10分）**承诺和保证措施完善、合理、可行计10-6分；承诺内容完善、保障措施简单、基本可行计5-3分；承诺内容欠缺、保证措施合理性差、可行度差计2-1分；未提供不计分。 |
| 7 | 业绩10% | 10 | 提供2019年01月01日至今类似业绩，每有一个得2分，最高得10分。业绩证明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弄虚作假者，取消其成交资格。 |
| 8 | 文件规范性、完整性2% | 2 | 文件制作规范，目录清晰、页码准确，没有偏差情形的得满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0.5分，直到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

3.14 磋商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失败(本章2.2的情况除外)：

（一）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被淘汰，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三）其他无法继续开展磋商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4、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4.1 本次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进行。

4.2供应商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4.3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出具评审报告。

1. 合同草案条款（参考文本）

**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2022年鄠邑区松褐天牛飞机喷药防治服务项目**

**采 购 合 同**

 （服务类）

**合同编号：** （即项目编号）

**买 方： 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

**卖 方：**

**日 期： 年 月 日**

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公司提供 )，由 招标公司名称 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形式采购。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买方”)确定 中标（成交）单位 （以下简称“卖方”）为中标（成交）单位。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买方通过竞争性磋商形式采购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2022年鄠邑区松褐天牛飞机喷药防治服务项目 ，并接受了卖方以价格 （大写： ）(以下简称“合同价”)为买方提供相关服务。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合同条款

2）合同条款附件（根据实际情况增减）

附件1—技术、服务方案等

 附件2—服务承诺

附件3—人员配备

附件4—后期服务方案

附件5—成果交付

3）成交通知书

4）竞争性磋商文件

5）响应文件

3、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采购要求的全部服务及履行服务所必备的配套设备，并提供与此关联的其他相关服务。

4、考虑到卖方提供的采购需求内的全部服务及可能发生的其他关联服务，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验收和结算：

5-1、验收：买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约定标准、技术和服务逐项验收。施工完成后，买方组织相关部门进行现场验收，随机抽查**作业区悬挂水敏纸片、干净玻片或镁化玻片不少**于5%。**检查是带有雾滴存在。**

检查验收：经检查若存在下列问题将进行处罚：

（1）作业不规范或不按照标准施工作业的，处罚1000元/次。

（2）存在无故未按时技术规程要求或现场不登记或乱登记、登记不清楚或不完全等问题，处罚1000元/次。

（3）存在未防、**漏防、防治效果未达到设计要求的地块，立即进行人工地面补防，如因未防、漏防、飞防未达到要求的或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2、结算：项目作业完成后，达到验收标准，验收合格后买方付款前，卖方应按约定提供合规增值税发票，否则买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因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6、防治区域： 。

7、飞防作业期： 。

8、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买方叁份，卖方叁份（返回招标代理公司一份）。

9、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及使用方、鉴证方共同签字盖章，自最后一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  |
| --- | --- |
| 买方名称：西安市鄠邑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卖方名称：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项目**

**资格性/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电子邮箱：**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2022年\*\*月\*\*日**

**响应文件分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两部分，应分册装订密封**

**第一部分 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1－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 （姓名） 授权 （响应代表姓名）为响应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响应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响应、磋商、签约等。响应代表在响应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响应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 期：

**附：**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1－2**

**法人营业执照**

（注：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含有相关经营范围，运行种类必须包括“病虫害防治服务”或“航空喷洒”）

**附件1-3**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公司名称）参加 （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1-4**

**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承诺函**

**致：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公司名称）参加（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现承诺：

截至磋商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1－5**

磋商文件第三章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 应 函**

致：**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磋商文件，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的名称），提交文件正本1份，副本2 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们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我们承诺本项目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日历日）。

(4)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5)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要求响应/应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条目号 |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 | 磋商响应文件商务条款 | 响应/正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本表只填写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正偏离的内容，磋商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3、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否则被视为无效文件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技术服务要求响应/应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条目号 |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 | 磋商响应文件商务条款 | 响应/正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供应商必须将磋商文件中第四章中三、技术、服务要求的全部内容和标准要求事项列入此表。

2、按照服务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

4、技术服务要求不允许负偏离， 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四、初始磋商报价表**

**（在服务、技术响应文件中体现，不属于现场报价范围，仅供磋商小组**

**参考使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服务内容 | 松褐天牛飞机喷药防治服务 |
| 飞防作业期 |  |
| 报价合计（人民币） | 大写： 小写：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1. 报价应是完成整个防治服务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设备、保险、代理、培训、税费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此次报价为一次性包干价格，价格不因市场价格波动而进行调价。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五、磋商方案说明书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依据第五章 磋商程序“综合评分明细表”相关内容编写，提供书面声明材料，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要求内容，在磋商方案说明书中必须逐项对应编制。

**附表一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一）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技术****职称** | **资格证****书种类** | **工作****年限** | **拟担任的职务** | **岗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岗位情况”须注明该人在本单位是在岗、返聘还是外聘。

1.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 根据文件要求在表后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

（二）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职 称 |  | 身份证号 |  | 专业/年限 |  |
| 毕业时间 |  | 毕业学校 |  | 学历/专业 |  |
| 资格证书 |  | 注册时间 |  | 从业时间 |  |
| 是否属供应商固定雇员 |  | 为供应商服务时间 |  |
|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  |
| 培训背景 |
| （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
| 工作经历 |
| 时 间 |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当时所在单位 | 担任何职 | 主要工作内容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根据文件要求在表后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及监狱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XXXX单位的XXXX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附件四：监狱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1、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附件五：**

**不参与项目告知函**

我公司确定不参加本项目的磋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备注：如领取文件后，不参与本项目的磋商，请将此函发至邮箱：496862782@qq.com**